

中山火炬开发区2023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务数据 和社会事务局		项目 代码	项目名称	统筹区老年福利经费	预算金额 (万元)	151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 评分	合计	得分依据及说明
决策 (16分)	项目立项情况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省市区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区党工委管委会决策； ②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2	2	项目根据《火炬开发区（中山港街道）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资助标准》《中山市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管理办法》《火炬开发区（中山港街道）高龄老人津贴发放标准》等文件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评价要点： ①事前是否已经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②项目是否按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③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2	2	项目按规定程序申请设立，如采购仙鹤园运营项目请示、长者饭堂呈批表、征求意见函等。
	绩效目标设置 情况(12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4	项目设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工作内容相关。项目预算1518万元，调整后预算1309.24万元，实际支出11557623.48元，绩效目标均完成，因客观原因导致支出率偏低。
		绩效指标规范性	4	①绩效指标需按要求设置三个产出指标和两个效益指标，不应设置预算完成率等类似意义的共性指标，共性指标不计入指标数量；绩效指标设置是否遵循预算编制原则和要求，不符合的酌情扣分。 ②每个绩效指标设置相应的指标名称、指标预期值，量化指标需明确计算方法，无明确指标值的，该项不得分，指标值或计算方法含糊不清的酌情扣分。			3	3	绩效指标设置符合设置要求，但指标设置不规范，指标均未区分指标名称和指标值。
		绩效指标有效性	4	绩效指标设置需全面有效贴合反映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避重就轻、绩效指标与支出内容、总体绩效目标之间没有体现出明显的逻辑关联性或指标值不合理的酌情扣分。			3	3	指标设置较全面，与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关联度高，但指标名称、指标值设置不符合指标设置要求，难以衡量实际绩效。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 (29分)	项目管理 (10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29	项目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较为健全，按照如《中山市高龄老人津贴发放管理办法》《火炬开发区（中山港街道）高龄老人津贴发放标准》《中山市“香山长者饭堂”建设行动方案》等各支出事项相关管理制度执行。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项目预算有调整，预算调剂手续完整，原因充分。
		制度执行及监管	6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⑤是否按照单位内控制度做好项目审批、执行等工作。	6		项目单位按照要求对项目进行日常管理和监督、验收，制度和监督较为规范。
	资金管理 (19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单位内控制度及内控体系是否健全。	2		项目财务制度较为健全，按照《火炬开发区政务数据和社会事务局财务管理办法》执行。
		使用合规合理性	7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7		项目资金用途符合规定，按照预算批复和相关合同规定用途按计划支出，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城镇居民高龄津贴、联富综养中心场地管理服务费等支出事项均有详细的支出凭证记录，合法合规。
		支出率	10	评价要点： ①项目实际支出规模是否与项目预算资金相符，以预算支出完成率为主要考核指标： 预算支出完成率=（年终执行数/（年初预算数±年中预算调整数））×100% 年终执行数：项目（用款）单位实际已完成的资金支出数，不含转拨资金数。 年中预算调整数：指经批准的预算调整数，不含指标分解数。 ②项目资金结余情况及原因分析。	10		年初预算批复1518万元，调剂后预算1309.24万元，实际支出11557623.48元，因客观原因，导致支出率88.28%。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55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9	49	产出数量目标长者饭堂年配送餐次30万、年度服务指标24000人次、年度健康讲座900人次。仙鹤园服务人数≥8万人、全年发放城镇居民老年人高龄津贴18617人次等，根据各事项工作总结数据，部分目标完成率100%，但个别未达到预期值，自评核查表中数量指标也未给出对应的预期值和实际完成值。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项目时效指标预期目标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实际项目完成时间符合预期。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3		支出事项工作总结较齐全，总体体现项目成果，但项目设置质量指标不规范，没有一一对应的质量指标名称、预期值和实际完成值，难以衡量质量达标情况。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经济效益指标/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20	①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分值15分）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②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分值5分，如无可持续发展指标可合并至社会经济效益指标以20分考核）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18		居家养老服务有效撬动社会资源，完善居家养老服务。颐康运营保障中心工作人员及群众人身安全及财产安全，为中心提供安全清洁舒适的环境。仙鹤园满足辖区内群众的殡葬需求。但社会效益指标设置未量化，难以判断实际完成率。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 ①95%≤满意度≤100%，得5分； ②90%≤满意度<95%，得4分； ③80%≤满意度<90%，得3分； ④70%≤满意度<80%，得2分； ⑤60%≤满意度<70%，得1分； ⑥满意度<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或未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得0分。	4	项目设置了满意度指标，提供了全面、详尽的满意度工作记录文件、满意度调查报告。长者饭堂平均满意度为95%，公共服务管理满意度为90.96%。		
合计	—	—	100	—————	92		



逆向指标	自评情况(-5分)	未完成1项内容扣1分,全部未完成加扣1分	扣分项(-5)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包含自评表、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③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④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1	-1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自评核查表绩效指标设置不规范,佐证材料较完整、规范。
评价等级	优(90≤评价分数≤100);良(80≤评价分数<90);中(60≤评价分数<80);差(0≤评价分数<60)					91	优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老年福利经费项目主要包括居家养老服务、高龄津贴、颐康运营、仙鹤园运营、丧葬补助等方面,2023年项目年初预算批复1518万元,调剂后预算1309.24万元,实际支出11557623.48元,支出率88.28%。项目的实施可以更好地为社区老人提供服务,提高社区老人幸福感和生活质量,但因项目自评表绩效指标填写不够规范等问题,经综合评价得分为91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p>(一)项目决策方面 自评核查表质量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等设置未给出对应的可量化衡量的预期值和实际完成值,难以衡量实际完成率。</p> <p>(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数量目标部分达标,但个别指标未达到预期值,自评核查表中数量指标也未给出对应的预期值和实际完成值。</p> <p>(三)逆向指标 指标设置不够规范,如指标均未区分指标名称、指标值,指标名称内容与实际完成情况中均是产出效益情况混在一起,未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区分产出和效益。</p>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p>(一)项目决策方面 建议根据项目支出内容和目标合理区分并设置产出及效益指标,如数量指标可设置居家养老服务人次、长者学堂开展课程数量,效益指标可设置安全事故发生率等,预期值和实际完成值尽可能以可量化比较的数值设置,便于衡量实际绩效指标完成情况。</p> <p>(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为各产出数量目标、质量目标、效益目标附上对应的佐证材料,并按要求完善自评表中的指标名称、预期值和实际完成值。</p> <p>(三)逆向指标 建议完善绩效自评表填写,按照自评要求合理规范填写各部分内容。</p>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保留(√);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取消()。						
评审组:赵果贤、李启华、王清青							
机构名称(全称):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4月30日							